

证券代码：301125

证券简称：腾亚精工

公告编号：2026-050

##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议案》，根据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3）中的回购股份用途约定，董事会同意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已回购的公司股份，拟减持数量不超过36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84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0.1845%），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7月13日至2026年10月12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公司已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出售。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00元/股（含），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截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65,200 股，占公司回购完成时总股本的 0.3603%，最高成交价为 14.4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3.0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017,205.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减持或转让上述股份。

## 二、本次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1、减持原因及目的：根据《回购报告书》中的回购股份用途约定，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全部出售的已回购股份，完成此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理；

2、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365,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84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0.1845%；

3、减持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4、减持股份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6 年 7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2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所得资金的用途及使用安排：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公司日常运营和业务拓展提供可靠资金保障。

## 三、预计减持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预计公司减持回购股份前后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2,535,100	11.36%	22,535,100	11.3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5,779,908	88.64%	175,779,908	88.64%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65,200	0.18%	-	-
三、总股本	198,315,008	100.00%	198,315,008	100.00%

#### 四、管理层关于本次出售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等情况的分析

公司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所得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日常运营和业务拓展提供可靠资金保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出售价格与回购价格之间的差额部分将计入或者冲减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影响公司当期利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出售股份决议前六个月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出售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南京运航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241,700 股，占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 2.9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变动触及 1%整数倍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腾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080,000 股，占过户登记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 5.70%，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完成过户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出售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

#### 六、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将根据二级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在减持期间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9日